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油轮合资公司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10月20日，本公司公告了公司持股51%的控股子公司中国能源运输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China VLCC”)下属2家单船公司与2家非关联方分别签署了《船舶买卖协议》，拟出售两艘现有VLCC船舶（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2015年10月20日发布的公告，编号2015[067]号）。

2015年10月16日，交易对方Tilos Shipping Corporation和Delos Shipping Corporation的董事会分别批准了《船舶买卖协议》。2015年10月26日，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CHINA VLCC出售2艘VLCC的议案》，批准了《船舶买卖协议》（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2015年10月28日发布的2015[068]号公告），上述《船舶买卖协议》均已正式生效。

近日，两艘VLCC船舶已按协议约定顺利交付，相关款项已全部支付，《船舶买卖协议》均已履行完毕。

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China VLCC拥有营运中的VLCC船舶34艘，VLCC订单9艘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4 日